

四技二專特殊選才甄審辦法

校系科(組)、學程			甄審成績 計算方式		同分參酌順序	
淡江大學 日本語文學系			評分項目	占甄審成績 比率	順序	項目
招生組別	青年儲蓄帳戶組			100% 體驗學習報 告書	1	職場體驗學習及 雙週誌
志願代碼	8050004	招生名額	1 名		2	讀書計畫及未來 生涯規劃
資格條件	參與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「青年就業領航計畫」或「青年體驗學習計畫」滿2年或3年以上者。			--	3	自傳與報考動機
				--	4	推薦信、證照及 其他成果
				--	5	--
				--	6	--
				優待加分 條件	--	
資格審查 繳驗資料 注意事項	免繳交相關證明文件，由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辦理資格審查查驗。					
指定項目 甄審費	500元	指定項目 甄審費 繳 方式說明	1. 指定項目甄審繳費：115.1.12(一)起至115.1.16(五)止。 2. 繳費方式：請於規定期限內至各地銀行/郵局採匯款方式繳納。 戶名：淡江大學學校財團法人淡江大學 銀行：華南銀行淡水分行 帳號：167200491688 3. 請於匯款單空白處書寫「115學年度特殊選才、考生姓名、 身分證字號及報考系組」等字樣，以利查證繳費情形。 4. 繳款後請將匯款收據以影像檔(PDF檔)，上傳「技專校院招 生委員會聯合會」系統之「繳費證明欄位」。 5. 繳費完成後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退還甄審費用，請考生審 慎評估。 6. 未於期限內完成繳費者，不得參加指定項目甄審。			
指定項目 甄審費 繳 費資 料上 傳 截止日期	115.01.16 (五) 21:00	體驗學習 報告書或 備審資料 繳交說明	※考生得提供服務單位推薦文件並擇優上傳參與所撰寫之體驗 學習報告書及雙週誌。 ※資料審查以體驗學習報告書指定內容為評分項目。			
指定項目 甄審日期	--	指定項目 甄審說明	1. 職場體驗學習及雙週誌40%。 2. 讀書計畫及未來生涯規劃30%。 3. 自傳與報考動機20%。 4. 推薦信、證照及其他成果10%。			
備註	1. 本系採書面審查，未辦理面試。 2. 本系旨在培育具有自主學習、創新思考及跨文化交流能力的日語國際人才。大三經甄 選可赴日留學一年，另有短期研修、國內及日本企業實習的機會。 3. 須通過日本語能力試驗(JLPT)N1，始授予學士學位。					